

2021 年度部门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华区中国·观澜版画原创产业基地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负责版画基地的规划、管理、服务工作；按市场法则引进版画投资项目，开展信息交流、积极开拓国内外版画市场，协助政府有关部门规范版画基地经营行为；为版画基地内经营单位提供投资咨询、专业技术等综合协调服务；收集反应画家、画商的意见和建议并提供与政府各部门业务有关的服务；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2021 年共举办 18 场展览，包括 3 个国家级展、4 个市级展、3 个馆藏展；

（2）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形势下，创新工作方法，通过远程交流合作+驻留模式，接待 11 位国内艺术家入驻创作交流，线上合作国内外艺术家 69 位，印制艺术家作品 18162 张，其中白石龙大营救红色主题版画创作 100 幅；

（3）国际交流稳步推进。“2021 观澜论坛”及“国际版画机构联合会会议”首次以线上+线下形式开展，以“坚守相望——数字化时代的版画传承与交流”为主题，邀请了 13 个国家的 17 位国内外艺术家讨论和开展相关论题研究工作，举办 4 场学术交流讲座。各国艺术家一起探讨公共艺术机构的版画创作、展示和学术研究情况，深化学术积淀，加深了国际文化交流。

（4）2021 年新收藏 2234 幅经典版画作品，其中重点收

藏为齐凤阁教授捐赠；组织开展“版画修复培训”“版画技师创作培训”等专业课程，完善中国版画博物馆作品收藏与修复专项功能。

（5）推出“版画知识小课堂”“版画研学”“数字生态下的自然思考”等105场公教惠民活动，通过邀请版画名师讲课、拍摄教学视频、线上互动等形式在疫情下开展线上惠民活动，引导市民群众在家动手做版画，打开版画育民窗口。

（6）观澜版画基地数字化项目完善了惠民展示系统、内容管理系统两大功能建设，版画知识馆利用最新数字成像以及制作技术，实现数字化影音互动，全方位形象生动立体展示传播版画知识。

（7）“观澜版画”公众号发布72篇原创推送及视频，微信公众号粉丝量达31万人，同比增长119%。创新宣传手段，制作VR全景展览系统11个，发布原创短视频15个，推出原创视频动画《一分钟了解水印版画》，形象生动地向群众普及版画知识。配合各级部门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主题拍摄活动，深圳广电专题报道《让中国版画走向世界》，介绍了观澜版画基地的创建与发展对推动中国版画走向世界发挥重要作用；区委组织部《龙华区七一党建宣传片》、观澜街道《唱支山歌给党听》、《版画上的奋进观澜》、央视频道“发现之旅”纪实专题片等拍摄均展示了观澜版画元素，突出龙华区文化特色。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及调整情况

我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国家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单位职能、事业发展规划，在预算编制时对每一收支项目的数字指标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加以测算，力求各项收支数据真实准确，使得我单位预算编制做到了稳妥可靠，量入为出，收支平衡。且我单位根据重点性原则，在兼顾一般的同时优先保障重点支出，合理安排了各项资金。

（1）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总收入 3997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90 万元，下降 2.2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97 万元。2021 年度部门预算总支出 3997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90 万元，下降 2.20%。其中：人员经费 241 万元、公用经费 1,220 万元、项目支出 2,536 万元。

（2）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度决算总收入 4071.5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53.3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8.19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 4121.09 万元相比，总决算收入减少 49.57 万元。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说明：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2、绩效目标编报情况

2021 年，我单位按照区财政局的文件规定，绩效管理实施对象从项目为主向政策、部门和单位整体支出拓展，绩效编制和方法要深度融入预算执行、监督全过程。单位申请的所有预算项目都要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填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我单位按照区财政通知，编报绩效项目，涉及当年度金额 2624.76 万元，共 19 个项目。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本部分主要包含我单位 2021 年度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和制度管理等情况，具体如下：

1、资金管理及预决算公开情况

一是落实单位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明确各层面财务管理参与者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对财务管理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分管责任人对财务管理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财务机构和承办机构的负责人和经办人员对财务管理工作负直接责任，会计人员具有核算和监督的责任。该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有效保障了我单位资金管理、费用标准、资金支付等符合制度规定；资金调整、调剂程序规范；会计核算覆盖我单位各项收入和支出，确保决算真实准确、账表一致；杜绝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形发生。

二是严格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不编不采。同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落实，不存在将采购化整为零，规避政府采购、违法违规变更采购方式、干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招投标活动、指定或变相指定货物品牌和供应商等现象。我单位2021年度计划政府采购金额776.8万元，实际采购金额776.8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100%。

三是严格按照区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对我单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三公”经费进行网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并向财政局对口业务科室报送公开相关材料。2021年2月24日在龙华区政府在线网站发布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2021年10月29日在龙华区政府在线网站发布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信息。

2、项目实施及其监管情况

我单位项目支出的立项依据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共财政支持的方向和财政资金供给范围、符合财政分级分担原则、属于我单位行政事业发展的需要、有明确的项目目标与组织实施计划，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上述符合要求的立项依据按照区财政通知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提交。经区人代会通过后，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了我单位当年度的项目支出。年中，我单位按照实际履职需要，在规范的报批程序下，完成了相关项目调整手续。

同时，项目严格按照上级主管单位制定的《深圳市龙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自行采购管理暂行规定》及我单位制定的《深圳市龙华区中国·观澜版画原创产业基地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等文件要求实施。需要进行招投标或其他采购的项目，我单位会按照规定流程选择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并在合同中明确项目实施相关的要求及考核标准；项目验收时，严格按照项目验收流程及合同规定验收内容进行验收。

2021年09月，根据《龙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深龙华财〔2021〕210号），按照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凡纳入2021年度绩效目标管理的预算项目，均属于本次绩效监控范围。按照绩效运行监控要求，对项目支出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双监控”，重点分析项目支出进度较慢或绩效目标偏离的原因，及时进行调整并上报财政部门，进而保障了项目结束时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3、资产管理及使用情况

我单位对公共财产物资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实物管理台账，实行使用、保管签字登记制度。每年初我单位根据各部门的需求制订固定资产采购计划，并采取多人经办、“货比三家”的方式进行统一采购，同时按政府采购程序和有关规定执行采购手续。年底对财产

物资进行清查、盘点、核对、处理，对取得的资产实物及时进行会计核算，保证资产的安全性，确保账实相符。

（1）2021 年度，我单位资产合计为 16910.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50.21 万元，非流动资产 16760.59 万元；负债合计 20.81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20.81 万元，非流动负债 0.00 万元；净资产合计 16889.98 万元。

（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固定资产原值 17369.1 万元，累计折旧 1115.94 万元，净值 16251.16 万元，资产利用率达 99.90%。当年度我单位无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

4、部门管理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一是为进一步规范版画基地(博物馆)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健全财务制度，确保经费的合理使用，保证正常工作的运转，结合我单位工作实际，进一步加强单位内控制度建设，提高会计工作质量，提升单位内部稽核监管水平，降低因单位会计人员疏忽、错误等行为导致的潜在风险，确保区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事业单位财务规则》及《中共深圳市龙华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深龙华编发〔2019〕17 号）等

文件规定，结合我单位实际，特制定了《深圳市龙华区中国·观澜版画原创产业基地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二是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规范自行采购程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依法按制度办事的原则；秉公办事、廉洁自律的原则；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采购与使用分离的原则；注意货物质量的原则；最大限度维护本单位利益的原则，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参照上级主管部门（区文体局）制定的《深圳市龙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自行采购管理暂行规定》执行。

三是为加强我单位合同管理，规范单位内部合同管理行为，促进党风廉政建设，保障单位合法权益，预防合同纠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深圳市政府合同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单位实际，制订《合同管理制度》。

四是规范我单位资产管理实施，提高资产利用率，设立固定资产管理员，负责财产实物帐、实物管理单据的建立、填写和登记，编制有关资产报表，做好财产的验收、分配使用、维护、清查、报废等工作。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的要求，结合我单位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上述单位管理制度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保障了我单位各项工作的规范性、合法性、科学性。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深圳市龙华区中国·观澜版画原创产业基地 2021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 1、在美育传播中优服务，深入民心；
- 2、在学术建设中求精细，擦亮品牌；
- 3、在宣传推广中树形象，扩大阵地；
- 4、在日常管理中促规范，提质增效。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1 年，版画基地（博物馆）在区委区政府和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的正确领导下，砥砺前行，不辍创新，坚持国家标准，国际定位，充分挖掘学术性、国际性、独特性的专业优势，加快重点项目推进；举办高端展览，不断丰富内涵，扩大国际影响力；抓住机遇，全面提升综合管理水平，提供优质文化惠民服务；完善宣传阵地建设，持续引领国际版画发展，打造全球版画原创学术中心。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经济性

我单位相关经费支出严格按照《收入业务控制》等制度执行，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加强管理工作。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 万元，比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增加 1 万元。

一是公务接待费。2021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 万元。开支方向及经费增减说明：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外国嘉宾来访接待等；经费减少原因：节约开支。

二是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 年预算数 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0 年预算数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 年预算数 6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 万元。开支方向及经费增减说明：主要开支于日常油费、路桥费、维修维护费、保险费等；经费增加原因：因车编原因，上级单位使用车辆调回我单位开支经费。

2、效率性

我单位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财政拨款预算资金总额为 4070.72 万元，预算支出数为 4053.33 万元，执行率为 99.57%，且我单位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基本匹配，预算执行及时、均衡。各季度执行情况详情见下表：

2021 年度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季度	部门预算支出进度	序时进度	执行率%
第一季度	1363.17	1017.5	34.05%
第二季度	2467.61	2035	61.65%
第三季度	3361.17	3052.5	83.34%
第四季度	4053.33	4070.72	99.57%

3、效果性

（一）在日常管理中促规范，提质增效。

（1）**强化政治学习，改进工作作风。**组织开展“党史微课”系列培训，开展《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专题学习，坚持用党的理论武装头脑，提升政治素质，用坚定的理想信念引领实际行动，扎实改进工作作风。（2）**夯实制度基础，确保提质增效。**重新修订《中国·观澜版画艺术博物馆收藏管理办法》，明确部门分工，更新鉴评专家库，增设鉴评办公室领导小组，细化收藏鉴评环节，完善收藏鉴评程序，推动收藏工作高效提质开展；修订了《深圳市龙华区中国·观澜版画原创产业基地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资金支付审批程序，明确审批权限。建立重大项目事前评议、事后验收的工作制度，单项超过50万的项目须集体审议，仔细研究招标内容及要求，项目期满须开展验收评价，进一步改进和提升项目采购工作，严格及完善工作程序。（3）**开展学习培训，提升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组织业务骨干赴深圳关山月美术馆、深圳画院、莞城美术馆、白石龙大营救纪念馆等场馆参观交流并建立长效联系机制。组织参加“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司2021年全国美术馆专业人员线上培训班”，开展“早到半小时、多学三十分”、“每周一学”学习活动，分别开展了鉴赏国内经典版画、摄影技巧、PPT制作、英语阅读等主题学习，学习氛围空前浓厚；组织开展网球训练、趣味健身、户外拓展训练等工会活动，增强员工体质和团队协作能力，建设业务强队。制定了

讲解员培养工作新机制，组织观澜版画基地讲解员培训，周日定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基地讲解活动，实现全员讲解、人人代言，全面推广版画艺术的魅力。**（4）严抓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做好综合保障。**加强疫情防控、防洪防汛及消防安全排查工作，全面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开展防疫知识、消防安全、溺水救援、心肺复苏、物业管理培训及实战演练 19 期，切实保障园区及场馆安全生产工作。**（5）积极做好文明创建工作。**在园区出入口显著位置、场馆展厅等场所运用多媒体轮播、景观小品等多种形式宣传推广文明旅游理念，开展文明告知、文明提醒、文明规劝；设有无障碍停车位、无障碍卫生间、母婴室等设施，提升园区规范化服务水平，擦亮文明窗口。

（二）在宣传推广中树形象，扩大阵地。

（1）加大宣传力度，深入挖掘宣传亮点，“观澜版画”公众号发布 72 篇原创推送及视频，微信公众号粉丝量达 31 万人，同比增长 119%。**（2）**创新宣传手段，制作 VR 全景展览系统 11 个，发布原创短视频 15 个，推出原创视频动画《一分钟了解水印版画》，形象生动地向群众普及版画知识。**（3）**扩大宣传阵地，与深圳地铁合作宣传，延伸博物馆惠民空间至地铁 4 号线站点，并通过今日头条、腾讯视频、抖音、哔哩哔哩等新媒体平台增大宣传力度，平台网络传播流量总计超 60 万人次，市民参与度逐步提升。**（4）**配合各级部门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主题拍摄活动，深圳广电专题报道《让中国版画走向世界》，介绍了观澜版画基地的创建

与发展对推动中国版画走向世界发挥重要作用；区委组织部《龙华区七一党建宣传片》、观澜街道《唱支山歌给党听》、《版画上的奋进观澜》、央视频道“发现之旅”纪实专题片等拍摄均展示了观澜版画元素，突出龙华区文化特色。

（三）在学术建设中求精细，擦亮品牌。

（1）办好重点展览项目。2021年共举办18场展览，包括3个国家级展、4个市级展、3个馆藏展；其中，联合深圳市委宣传部共同推出的“百作贺百年——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版画作品展”，入选2021年全国美术馆馆藏精品展出季活动，为深圳市3个入选项目之一。在深圳关山月美术馆举办巡展，并配套举办“风雨归舟——白石龙文化名人大营救”主题版画展，通过多形式展品交流，扩大展览影响力。举办“艺术中的革命史诗——中国新兴版画发展与传承”等主题系列讲座，邀请齐凤阁、黄启明等多位著名版画家主讲，开展“重温经典版画中的百年党史”、“刻印百年历程”等系列惠民体验活动，线上线下参与人数累计超10万人次，进一步提升市民群众的文化素养和城市的文化软实力。

（2）印制创作不间断。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形势下，创新工作方法，通过远程交流合作+驻留模式，接待11位国内艺术家入驻创作交流，线上合作国内外艺术家69位，印制艺术家作品18162张，其中白石龙大营救红色主题版画创作100幅。**（3）国际交流稳步推进。**“2021观澜论坛”及“国际版画机构联合会会议”首次以线上+线下形式开展，以“坚守相望——数字化时代的版画传承与交流”为主题，邀请了13

个国家的 17 位国内外艺术家讨论和开展相关论题研究工作，举办 4 场学术交流讲座。各国艺术家一起探讨公共艺术机构的版画创作、展示和学术研究情况，深化学术积淀，加深了国际文化交流。（4）典藏与研究工作开展有序。2021 年新收藏 2234 幅经典版画作品；完成《版画技法书》编辑工作，正在安排设计与印刷；筹建齐凤阁版画史学馆，组织开展“版画修复培训”“版画技师创作培训”等专业课程，完善中国版画博物馆作品收藏与修复专项功能。

（四）在美育传播中优服务，深入民心。

（1）2021 年版画基地获评“深圳市儿童友好实践基地”、“龙华区十大党史学习教育基地”、“龙华区儿童友好城区建设优秀案例”、“龙华区党史学习教育优秀案例（正在评选中）”。疫情期间接待市民游客约 25 万人，全年接待 84 个单位团体参观调研，配合各级单位开展 16 场系列惠民活动，包括与市委党史学习教育办合作开展“循着红色记忆看深圳”活动，深圳图书馆开展“视障人士走进观澜版画村”活动，观澜文化小镇开展“中轴文脉，意趣观澜”等系列文化惠民活动。（2）推出“版画知识小课堂”“版画研学”“数字生态下的自然思考”等 105 场公教惠民活动，通过邀请版画名师讲课、拍摄教学视频、线上互动等形式在疫情下开展线上惠民活动，引导市民群众在家动手做版画，打开版画育民窗口。

（3）推出节庆系列——迎新春小版画集市、第十四届中国（观澜）原创版画交易会等版画展销活动。通过线上+线下交易模式，招募国内外艺术家佳作和口碑较好的版画材料设备商

家商品进驻展销，搭建群众与艺术工作者沟通的平台，在展示作品、商品的同时，加入版画体验互动环节，让市民群众更直接了解版画材料，进一步传递版画创作的艺术魅力。(4) 组建“观澜版画”志愿者服务队，共招募义工 45 名，累计开展义工服务活动 80 余场，游客体验满意度得到提升，文化惠民作用进一步凸显。(5) 观澜版画基地数字化项目完善了惠民展示系统、内容管理系统两大功能建设，版画知识馆利用最新数字成像以及制作技术，实现数字化影音互动，全方位形象生动立体展示传播版画知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规范资金使用，把控资金支出进度我单位在预算资金执行率、结转结余率、财务合规性等方面得分较高。主要得益于我单位能够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的各项要求，按照制度所规定的程序及时和均衡的支出预算资金，预算资金的使用基本按照既定进度执行。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部分绩效指标设定不够细致及与实际执行有差异。2021 年，我单位在申请部门预算时同步编报了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了项目的绩效目标，并按规范将绩效目标分解为相应的绩效指标；但由于年中工作计划调整及受疫情影

响，部分活动无法正常有效开展。下一步应加强对业务部门实施培训，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应。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结合项目实际，规范合理设定绩效指标。在往后编报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时，我单位将进一步结合实际情况，按照绩效目标设定的规范要求，合理、完整、规范地设定符合框架要求的绩效指标，避免出现指标名称及目标值为定性描述，提升绩效指标的实用性，同时在往后的工作中逐步积累绩效管理知识，提高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部门决策	25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5	绩效目标完整性	8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8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本指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2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2.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财务合规性	3	1.预算执行规范性（1.5分）。按规定履行预算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5分，否则酌情扣分。 2.会计核算规范性（1.5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5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3.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
				项目监管	2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 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 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 0 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 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 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 1 分； 2.90%> 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 0.7 分； 3.75%>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4 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 分。	1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的，得 0 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1.比率<5%的，得 1 分； 2.5%≤比率≤10%的，得 0.5 分； 3.比率> 10%的，得 0 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1 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2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的，得 0 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的，得 0 分。	5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6
		效果性	20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0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0

评价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

附注：**1.**本表列示的各项指标为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能够更好反映评价对象业务特点的个性指标、删减不涉及的指标或对共性指标进行明确和细化。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